

投標廠商開標出席委託代理授權書

委任人： 住 市 區 里

 路 巷 弄 號

受任人： 住 市 區 里

 路 巷 弄 號

為參加 貴所「第二辦公室修繕採購案」

開標出席委任代理人事，茲因本人有事不克到場，爰依民法第五百三十二條之規定，委任「 」為開標出席代理人，全權處理開標及比減價或議價事宜。

此致 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

投標廠商圖記及負責人章：

(請蓋與投標文件相同圖記)

委任人： 印 身分證字號：

受任人： 印 身分證字號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說明：1、開標時請負責人到場參加，並請帶攜身分證明文件。
2、如負責人有事不克到場，出具本委任書委請他人全權處理開標及比減價或議價事宜者，可視同負責人到場參加。